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068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徵案簡章1份 (24446419_1123006814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「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」

徵案活動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產業發展局112年1月17日北市產業農字第112010229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食農教育法第12、13、15條，農委會特辦理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，補助經費協助各級學校及幼兒園進行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活動，貴校可依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徵案簡章，於112年2月20日（星期一）前完成「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」徵案活動提案作業，以郵戳為憑，函送至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農業經管組，俾辦審查；農委會並於112年2月16日（星期四）辦理徵案說明會（詳情如附件簡章），請貴校踴躍參加。
- 三、另鑑於食農教育推廣面向多元化，農委會業規劃雙向申請機制，其一依產業發展特性，提供由上而下的食農教育相關計畫補助規範並公布於網站；其二提供由下而上的研提

景美女中 1120201



MTAA1126000770

機制，得依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行食農教育補助作業原則」第6點於每年5月15日前檢具計畫構想書向農委會申請。

四、前述計畫申請訊息及相關電子檔可至農委會「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」（網址：<https://fae.coa.gov.tw/>）（首頁/計畫申請/112年）下載，相關問題可詢問農委會承辦人劉婉君，電話：（02）2312-4014。

五、檢附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徵案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